

湖北省药械集中采购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

鄂药采联办〔2024〕14号

关于做好留置针弹簧圈省际联盟集中带量采购 第二个年度协议采购量续签 工作的通知

省药械集中采购部门联席会议有关成员单位，各市、州、直管市及神农架林区医疗保障局，在汉部省属公立医疗机构和军队医疗机构，各有关单位：

留置针、弹簧圈省际联盟集中带量采购首个采购年度协议即将到期，按照省药械集中采购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执行留置针 弹簧圈省际联盟集中带量采购中选结果的通知》（鄂药联采办〔2023〕18号）等文件的有关要求，为做好留置针、弹簧圈省际联盟集中带量采购第二个采购年度协议采购量的续签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第二个采购年度协议采购量确定

医疗机构留置针、弹簧圈第二个采购年度中选产品协议采购量的总量原则上分别以首个采购年度本医疗机构整体实际使用量的80%、90%确定。医疗机构在确认各中选企业第二个采购年度中选产品协议采购量时，原则上不低于首个采购年度各中选企业的中选产品协议采购量。

对于首个采购年度未完成的中选企业中选产品协议采购量转入第二个采购年度合并计算，即首个采购年度未完成的中选企业中选产品协议采购量+首个采购年度中选企业的中选产品协议采购量=第二个采购年度中选企业的中选产品协议采购量。

对于首个采购年度中选企业中选产品协议采购量完成后的增量，医疗机构在确认第二个采购年度中选产品协议采购量时，可增补质优价宜的中选企业的中选产品进行协议采购量确定。

二、第二个采购年度协议采购量的签订

各中选企业、有关配送企业和医疗机构应在2024年8月20日前，通过省采购平台完成中选产品三方配送关系的确认以及线下签订协议等相关工作。配送关系建立和合同签订参照《关于做好国家组织人工晶体类及运动医学类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中选结果执行准备工作的通知》（鄂药联采办〔2024〕6号）相关程序和要求执行。

三、有关要求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辟绿色通道，于2024年8月20日前，

督促相关企业按有关要求在省药械集中采购服务平台（以下简称省采购平台，<http://www.hbyxjzcg.cn/>）完成第二个采购年度留置针、弹簧圈中选产品协议采购量三方配送关系的确认、线下协议签订以及相关信息增补等工作。

各有关医疗机构按有关要求与相应的中选企业确认第二个采购年度中选产品协议采购量，并填写第二个采购年度中选产品协议采购量确定表（详见附件），于2024年8月1日前，将其确定表PDF和电子文档报属地市州医保部门；同时协同相关企业于2024年8月20日前通过省采购平台完成中选产品三方配送关系的确认、线下协议签订等工作。

各相关企业要协同相关医疗机构按照上述要求和时限完成第二个采购年度中选产品协议采购量确认，会同相应医疗机构做好三方配送关系确认、线下协议签订等工作。

各市州医保部门要督促协调辖区内医疗机构按有关要求和时限完成第二个采购年度中选产品协议采购量确定、三方配送关系的确认、线下协议签订等工作，并将辖区内医疗机构填报报送的统计表进行汇总，于2024年8月9日前将其统计表及各医疗机构确定表（PDF和电子文档）报送省医保局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处（邮箱 hbjgzc@163.com）。

相关配套措施及其他事项等按鄂医保发〔2022〕51号、鄂药联采办〔2023〕18号等文件的有关要求执行。续签过程中重大问题，请及时向省医保局和有关部门报告。

联系电话：027-87267167

- 附件：1. 留置针第二个采购年度医疗机构中选产品协议采购量确定表
2. 留置针第二个采购年度医疗机构中选产品协议采购量统计表
3. 弹簧圈第二个采购年度医疗机构中选产品协议采购量确定表
4. 弹簧圈第二个采购年度医疗机构中选产品协议采购量统计表

湖北省药械集中采购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
(湖北省医疗保障局代章)

2024年7月19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